

106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、法務部
調查局調查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
人員、海岸巡防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10770

全一頁

考試別：司法人員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組：檢察事務官偵查實務組

科目：智慧財產權法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甲為網路服務提供公司，提供搜尋引擎及關鍵字廣告服務。乙為新設立的電腦軟體設計公司，相關消費者對其服務品質與訂價較不熟悉。乙之業務計畫以網路行銷為主，為提高本身於網路上之能見度，遂向甲購買廣告關鍵字。購入之關鍵字是以電腦軟體設計公司丙的商標為其內容。丙發現當相關消費者利用甲之搜尋引擎鍵入丙之商標時，除呈現搜尋結果外，於搜尋結果右側專區出現乙公司的網路資訊與網站連結。點選進入前述乙的網站後，亦發現相關消費者當不致誤會乙為丙，或二者間有合作從屬關係。然而，可確定者，若非前述關鍵字服務的購買，相關消費者依甲之搜尋引擎的運作，無法輕易得知乙之網站資訊。丙不甘商標為乙利用，遂對甲提起商標權侵害之訴訟，試問甲對乙提供以丙商標為內容之關鍵字服務，依我國商標法，是否構成商標權之侵害？（40 分）
- 二、甲為電腦軟體設計與製造商，開發出一款線上遊戲軟體 S，以光碟片的形式於市場上販售。乙向甲購入 10 片光碟，每片載有軟體 S 一份。乙慮及光碟片可能毀損，便自行就軟體 S 製作 10 片備用光碟片。一日，乙決定於網路市集出售前述軟體 S 之 10 片正版光碟與 10 片備用光碟，恰巧分別由丙向乙購買 10 片正版光碟，由丁向乙購買 10 片備用光碟。甲知此事，遂向乙提出著作權侵害之民事訴訟。假設軟體 S 為著作權法所保護之著作。試問依我國著作權法，乙之製作備用光碟與販售光碟等行為是否構成著作財產權之侵害？（30 分）
- 三、甲為乙科技公司之研發工程師，其職務為 3D 印表機之研發。近來研發 X 型的 3D 印表機，目前已完成結構與系統藍圖的設計與功能的測試。X 型 3D 印表機之研發，較之現今市場上所販售之 3D 印表機，具有完善的散熱功能，以及更精細的列印層次，突破過去相關產品技術的困境。乙科技公司與甲就其研發成果，素訂有保密合約，令甲未經乙科技公司之同意不得於任何地點向任何人揭露研發成果。乙科技公司亦昭告所有員工與合作廠商，X 型的 3D 印表機的結構與系統藍圖為機密等級的資料，且以指紋辨識方式管理儲存前述結構與系統藍圖的所有資料庫。丙科技公司設立與營業於香港地區，知悉 X 型的 3D 印表機為甲所負責研發，遂欲以新臺幣 2 億元為對價，向甲取得 X 型 3D 印表機的系統與結構藍圖。其後雙方達成合意，甲並已交付系統與結構藍圖予丙科技公司的駐臺灣代表。試問依我國營業秘密法，甲就其前述之行為，該當何刑事責任？請附理由說明之。（30 分）